

证券代码：870170

证券简称：宇林德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地址：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审议议程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,770,62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0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,770,62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等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、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,770,62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2025-04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,770,62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